



双贯招标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项目编号：1408222026BTP00037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万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代理机构：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招标要求
-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5月11日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08222026BTP00037

项目名称：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2298754.75

最高限价（元）：1793365.79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数量：

预算金额（元）：1793365.79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孤峰街(恒磁路~鑫峰路)全长441米，孤峰街(万泉路-解店路)全长1554.515米，秋风路(孤峰街-后土街)全长497.05米。主要包含11m路灯124基、15m投光灯8基及配套电缆等工程量清单和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包1，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包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认真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1】

供应商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07日至2026年05月0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11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年05月11日14:30（北京时间）

地点：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杏林嘉园5幢1单元2层20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代理费支付方式：供应商支付

代理费收费标准：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费收费金额（元）：1500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万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万荣县城东大街

联系方式：133834877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杏林嘉园 5 幢 1 单元 2 层 202

联系方式：0359-2221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359-2221777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万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万荣县城东大街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338348770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杏林嘉园5幢1单元2层202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59-2221777 邮箱：sgzb6361555@163.com
1.1.4	项目名称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1.1.5	项目地点	万荣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1.3.2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企业），供应商应认真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p>(2)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4.1.2	近年完成的同类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开标截止日前三年。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报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3日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3日以前
1.11	偏离	不允许重大偏离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报价人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3日以前
2.2.3	报价人确认收到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3日以前
2.3.2	报价人确认收到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投标截止日期3日以前
3.3.1	报价有效期	60日历天
3.4.1	谈判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缴纳</p> <p>1、交纳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帐户电汇或银行保函形式交纳。</p> <p>2、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3、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17900元整。交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可简写。</p> <p>递交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递交</p> <p>账户名称：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大世界花园支行</p> <p>账户：146742082729</p> <p>4、退还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帐户退还，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银行手续费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5、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的，开标前将保函扫描件发送到代理</p>

		机构电子邮箱 (sgzb6361555@163.com)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章的, 报价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6.4	报价文件份数	<p>供应商除在山西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外, 还须在开标后根据备案情况邮寄(或送达)递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响应文件到招标代理机构。</p> <p>邮寄地址: 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杏林嘉园5幢1单元2层202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电话: 0359-2221777</p> <p>纸质版响应文件: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u盘介质一份(纸质文件仅做为存档使用), 政采云平台上传一份。</p> <p>注: 各投标供应商自行准备电脑用于开标解密, 本次项目开标解密时长为30分钟, 超时导致解密失败, 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_____ (项目名称) 报价文件</p> <p>项目编号: _____</p> <p>正(副)本字样</p> <p>报价文件内容: _____</p> <p>报价人名称: _____</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p> <p>报价人地址: _____</p> <p>在2026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启封</p>
4.2.2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时间: 2026年5月1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p> <p>地点: 政采云平台线上</p>
4.2.3	是否退还报价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p>谈判时间: 2026年5月1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p> <p>谈判地点: 政采云平台线上</p>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3人, 其中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谈判专家确定方式: 随机抽取。
6.3.1	谈判方法	两轮谈判、三轮报价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7.3.2	履约保证金	无
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3	资格审查	<p>(1) 若为法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 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p> <p>(2)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p> <p>(3) 供应商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p>

		<p>章；</p> <p>(4) 供应商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5)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p> <p>(6)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p> <p>(7)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p> <p>(8)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p> <p>(9)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p> <p>(10)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p> <p>(11)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且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p> <p>(12) 投标保证金交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使用银行保函时，提供山西盛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接收函；</p> <p>(13)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查询供应商信用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 诚信投标承诺书等。</p> <p>注：资格审查材料均要求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9.4	采购项目限价	预算金额：2298754.75元，最高限价：1793365.79元
9.5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将成交人及成交情况在本采购项目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
9.6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费率进行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一次付清，服务费：15000元整。
9.7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p>1、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采购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可接受进口产品”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产品各项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否则投标无效。</p> <p>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p> <p>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5、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p> <p>6、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p>
<p>9.8</p>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取的措施</p>	<p>1、中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 须按照工信部联【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组成)。 (2) 价格优惠：根据晋财购〔2022〕6号文件规定小微企业和微型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3) 根据晋财购【2021】15号文规定，对小微企业、且同时属于残疾人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 须出具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如实填写《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组成)。 (2) 价格优惠：监狱企业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 (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低于10人 (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时缴纳了社会保险。 ④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支付的工资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须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组成)，并附相关证明材料。</p> <p>5、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产品必须为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且投标产品为“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p> <p>6、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产品为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采购项目建设地点：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计划服务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服务期：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报价人资格要求

1.4.1 报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格条件：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报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报价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经报价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 报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 同一报价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 报价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6) 报价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投标的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报价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报价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报价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报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报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报价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报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谈判预备会

1.10.1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报价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报价人应在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报价人

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人。该澄清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报价文件偏离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谈判文件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2.1.1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竞争性谈判须知；
- (3) 合同条款；
- (4) 采购需求及招标要求；
- (5) 报价文件格式；
- (6)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2.2.3 报价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人。但如果修改谈判文件的时间距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2.3.2 报价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报价文件

3.1 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由报价函、商务部分、资信部分三部份构成。

报价函与商务、资信部分合并装订。

3.11、报价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
- (2) 报价人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

3.12、商务部分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报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3) 谈判保证金凭证
- (4)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报价人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7) 其他材料

3.13、资信部分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报价人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3)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以上商务部分所应包含的内容，以《谈判文件》规定为准。

3.14、电子版U盘一个。

电子版投标内容应与书面报价文件一致。

3.2 谈判报价

3.2.1 报价人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3.2.2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谈判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谈判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2.3 报价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最终限价，高于采购项目最终限价的将被否决，采购项目预算见谈判文件前附表。

3.2.4 报价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在谈判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2.5 报价人的价格折扣（价格变更声明）应当直接在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中给出。

3.3 报价有效期

3.3.1 除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的，应承担谈判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报价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延长报价有效期。报价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报价文件；报价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报价人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4 谈判保证金

3.4.1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谈判保证金的，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的同时，应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报价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认可的谈判保证金格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报价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负责向未中标的报价人退还谈判保证金；

3.4.4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负责向成交人退还谈判保证金。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报价人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报价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依法缴纳社保承诺书、依法纳税承诺书、无行贿犯罪承诺书、信用结果截图等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6 报价文件的编制

3.6.1 报价文件应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报价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服务期、报价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需求及招标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报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按照报价文件格式要求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报价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报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3.6.4 报价文件（开标后根据备案情况提供），副本份数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 报价文件

4.1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标除外）

4.1.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各自密封封装，封套上应标明：

(1) 采购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如果采购项目分包或分包件招标的，还应注明所投标的包或包件编号；

(2) 报价文件内容及正副本字样；

(3) 注明“在谈判时间（要写出具体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4) 注明报价人名称和联系地址；

(5) 外封套必须在密封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1.2 如果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报价人。如果针对本项目的唯一受托人有变更，需在递交报价文件前递交受托人变更函。

4.2 报价文件的递交

4.2.1 报价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

4.2.2 报价人递交报价文件的地点：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4.2.3 除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报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报价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报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报价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报价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报价人撤回报价文件的，采购人或代理公司自收到报价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谈判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报价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谈判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电子标。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会。

5.2 谈判程序

按照政采云电子标流程进行

5.3 谈判异议

报价人对谈判有异议的，应当在谈判现场提出，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谈判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小组

- (1) 谈判由依法成立的谈判小组负责。
- (2) 谈判小组成员的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 (3) 谈判小组成员到达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4) 谈判小组成员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办法和本程序规定进行评标，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6.1.2 由采购人组织的谈判小组分别对各报价人进行谈判。

6.1.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6.1.4 初始谈判后，如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报价人。同时，谈判小组对报价人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可以要求报价人以书面形式加以澄清、说明或纠正，并要求其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所有报价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有关书面建议及作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和最后报价。谈判小组在此基础上公平选定成交报价。

6.1.5 所有报价人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报价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出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据此确定成交人。超出规定时间没有进行最后报价的报价人，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其前一次报价为准。

6.2 谈判原则

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谈判标准及办法

本次谈判采取二轮谈判、三轮报价方式进行

正式开始谈判之前先进行资格审查

6.3.1 第一轮报价

1) 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谈判，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电子标，供应商不需要派代表参加）

2) 到达开标时间后，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开启解密程序，供应商进行在线解密。

3) 解密完成后，第一轮报价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报价的通知以及招标机构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

4) 在第一轮公开报价后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6) 组建谈判小组

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谈判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对报价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谈判小组由三人及以上单数组成，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6.3.2 第一轮谈判（技术谈判）

1) 评审工作开始后，谈判小组对各报价文件进行资格评审，主要评审内容为：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具备有效的证件
4	供应商须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6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0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1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且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2	投标保证金交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使用银行保函时，提供盛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接收函；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3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上查询供应商信用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4	诚信投标承诺书等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须审查每份报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项目最终限价的；
-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5) 报价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 (6)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

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文件对已通过资 6.3.2 第 1) 2) 项审核的各报价文件进行书面审核，在审核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形成谈判要点。

3) 谈判小组与各报价人分别进行第一轮谈判（技术谈判）。具体步骤为：

① 报价人向谈判小组作技术陈述；

报价人须结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对报价组成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技术陈述。

② 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报价人技术陈述情况，与

报价人进行技术谈判；

③技术谈判后，报价人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报价技术要求进行修正，并做书面承诺。

4) 第一轮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结合第一轮谈判整体情况，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进行统一调整，并将调整意见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报价人，并要求报价人做出书面响应承诺。

6.3.3 第二轮公开报价

1) 各报价人以第一轮谈判后书面技术承诺为基础，进行第二轮报价即调整性报价，报价采用书面方式；

2) 代理机构将在各报价人第二轮报价完毕后，向所有参与报价的报价人公布第二轮报价情况；

6.3.4 第二轮谈判（商务谈判）

1) 谈判小组与各报价人分别进行第二轮谈判（商务谈判）。具体步骤为：

①报价人向谈判小组作商务陈述；

报价人须结合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对工期、质量、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情况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商务陈述。

②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报价人商务陈述情况，与报价人进行商务谈判；

③商务谈判后，报价人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商务信息进行修正，并做书面承诺。

2) 第二轮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结合第二轮谈判情况，对采购项目商务信息进行统一调整，并将调整意见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报价人，并要求报价人做出书面响应承诺。

6.3.5 第三轮报价（最终报价）

1) 各报价人以技术、商务谈判后的书面承诺为基础，进行第三轮即最终报价；

2) 第三轮报价采用书面方式做出，报价人须按照谈判小组确定的最终报价时间统一密封报出；

6.4 报价的澄清

第三轮报价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第三轮报价情况向谈判小组提交。谈判小组须对各报价人的最终报价进行合理性审核，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报价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报价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报价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报价。

6.5 确定成交候选人

6.5.1 谈判小组各评审专家将根据技术谈判承诺、商务谈判承诺以及最终报价情况按顺序确定最低者为成交人。

6.5.2 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汇总各评审专家个人意见，形成谈判小组集体意见，确定成交人。

6.6 谈判过程保密

6.6.1 谈判开始之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报价人或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6.6.2 在谈判期间，报价人企图影响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报价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谈判

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成交人在中标结果发布三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凭成交合同和履约验收评价报告退还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确定成交单位后，采购代理机构于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4.2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报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谈判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报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报价人的纪律要求

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报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谈判。

8.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

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报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参考）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略）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招标要求

一、项目名称：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预算金额：2298754.75 元，最高限价：1793365.79 元

四、采购内容：本次采购共 1 包，孤峰街(恒磁路~鑫峰路)全长 441 米，孤峰街(万泉路-解店路)全长 1554.515 米，秋风路(孤峰街-后土街)全长 497.05 米。主要包含 11m 路灯 124 基、15m 投光灯 8 基及配套电缆等。

五、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45 日历天

六、质量要求：合格

七、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见附件）

八、付款方式：中标后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封套格式

正本或副本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报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报价文件内容：_____

报 价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单位地址：_____

2026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

报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报价文件内容：_____

报 价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单位地址：_____

日 期：2026年____月____日

报价部分

- (一) 报价函；
- (二) 报价明细表；
- (三) 报价人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

(一) 报价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 经研究上述项目谈判文件和相关技术资料后,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元) 的投标总报价(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元); 临时设施费(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元); 环境保护费(大写)_____ (小写: _____ 元), 按上述谈判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承包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并承担相关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据此函, 我方宣布按如下条款执行:

1. 我方愿意承担该项目采购范围内的全部任务, 履行谈判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及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2.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_____ (日历天) 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3. 我方保证质量达到相关规范要求的_____ 标准。
4. 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_____ 日历天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如果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上报第二轮价格及第三轮价格时, 需在备注栏标明安全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及环境保护费三项费用的金额。

(二) 报价明细

后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三) 报价人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

商务部分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 报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三) 谈判保证金凭证
- (四)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六) 报价人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七) 其他材料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报价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报价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报价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报价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报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谈判保证金凭证

附：若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提供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若采用银行保函提供银行保函及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出具的银行保函接收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四)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

1. 名称及概况:

(1) 报价人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2)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3) 注册号码: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2. 经营范围: _____

3. 近年营业额:

年 度	总 额

4. 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制造商体系认证情况等。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报价人名称 (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报价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 (1)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2) 供应商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供应商的企业资质证书和拟派往本项目经理的资格证件；
- (4)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请根据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 (5)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 (6)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 (7)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 (8)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 (9)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以谈判文件要求为准）；
- (10) 无行贿犯罪承诺书（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且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
- (11) 投标保证金交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若使用银行保函时，提供山西盛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接收函；
-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上查询供应商信用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3) 诚信投标承诺书等。

附件 1: 报价人若为中小企业单位, 在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填写前请确认自己单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报价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在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不需填写此函。
- (2) 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填写此函。

附件 3：报价人若为监狱企业单位，在投标时须提供《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 非监狱企业单位，不需填写此函。
- (2) 若为监狱企业单位需填写此函，并在本函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包括:

(一)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三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

(二)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报价人名称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报价人败诉的，且与履行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七) 其他资料

资信部分

(一) 报价人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格式)

(二)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三) 项目经理简历表

(三)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担任项目经理 年限		职称			
在建和近三年已完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开、竣工 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备注

注：1. 栏目不足可续表。

2. 应附相关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技术服务部分

(一) 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拟)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万荣县孤峰街和秋风路照明工程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报价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报价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谈判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报价文件承诺履约，如有违反，同意接受采购单位违约处罚；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投标工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成交资格、没收谈判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报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诚信投标承诺书》只需在谈判前携带原件一份单独递交至招标代理公司，否则拒绝其投标。